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（上海松江区格上教育培训 学校）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松民社登[2026]0082号

上海松江区格上教育培训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住所的申请，已于2026年6月30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住所由谷阳北路1500号303室变更为谷阳北路1429、1431、1433、1435、1437号一、二层。

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

2026年06月30日

抄送：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

上海市松江区 民政局 2026年06月30日印发

（共印 3 份）